

证券代码：300984

证券简称：金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事项已完成股份登记工作，归属股票数量209,825股，并于2026年3月18日上市流通，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总股本由123,268,602.00股增加至123,478,427.00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3,268,602.00元增加至人民币123,478,427.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定向发行股份）》（公告编号：2026-008）。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公司股本变动情况，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3,268,602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3,478,427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23,268,602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23,268,602股,无其他类别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23,478,427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23,478,427股,无其他类别股。

三、其他说明

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章程》内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版本为准。

四、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